



# 香港綁架案

# 香港绑架案

〔英〕彼得·德里斯科尔 著

张鸿飞 译

华艺出版社

香港帮架案

XIANG GANG BANG JIA AN

(英)彼得·德里斯科尔著

张鸿飞 译

华艺出版社出版

(北京前拐棒胡同1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北京大兴县张各庄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16 10.5印张 223千字

1989年3月第1版 1989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0册

---

ISBN7-80039-162-0/1·81 定价：3.40元

---

## **“001计划”备忘录纲要**

**目标：**劫持美国一位代号为“穿山甲”的政府官员，将其扣押为人质直到赎金付出为止。

**所需人员：**四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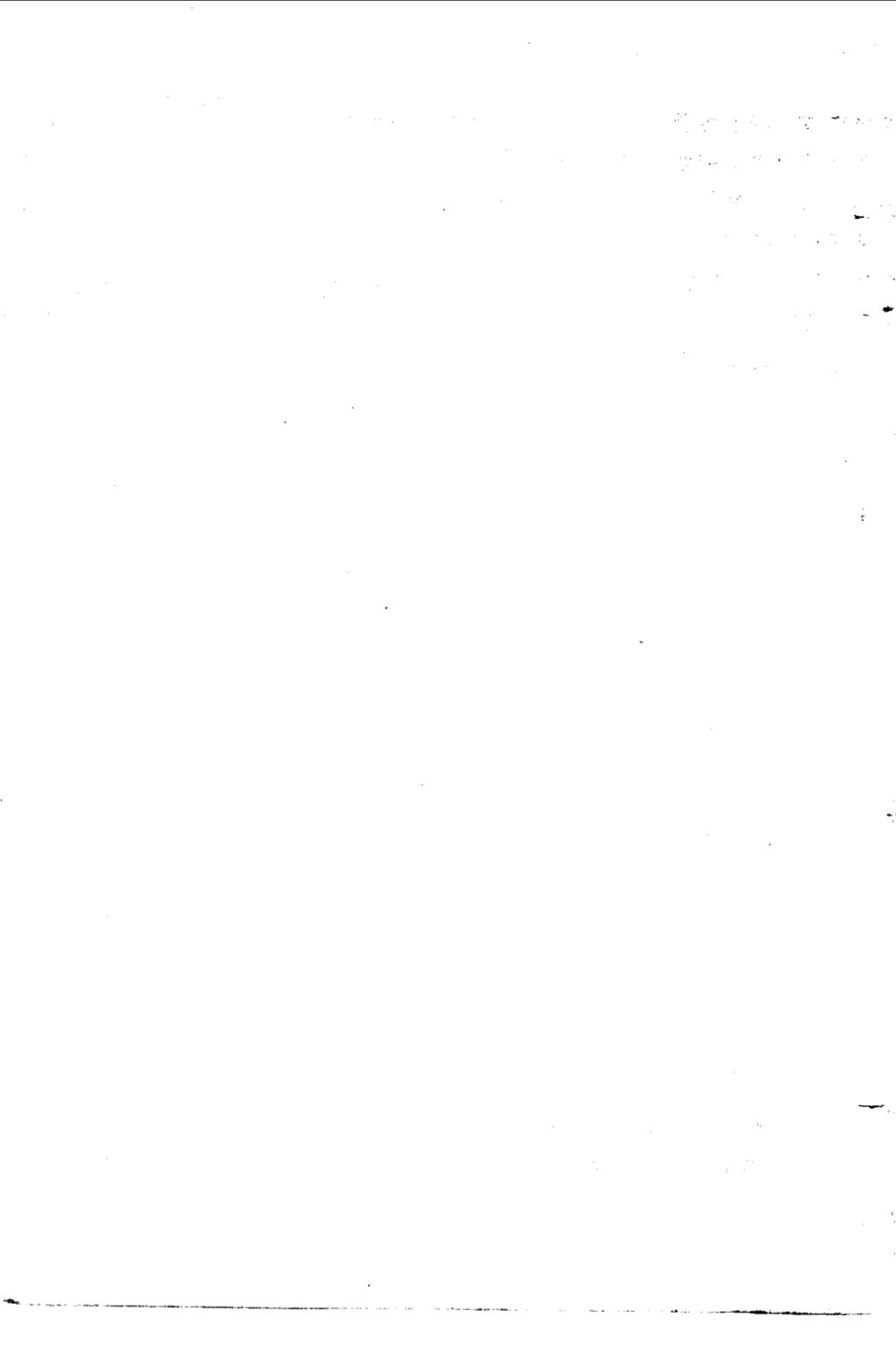
**注意：**绑架计划一般难以成功，因其有两处无法避免的缺陷：

1.到了一定时候，绑架者必须露面去收取赎金；2.人质在释放后（除非被干掉）通常能认出绑架者。在这项计划中，绑架者不必露面；而“穿山甲”永远不会知道绑架他的人是谁。

**预计支出：**一万二千港币。

**预计利润：**一千万美元。

# 第一 部



# 第一章

毫无疑问，这项计划是在去野餐的那天诞生的。但在那之前发生的一系列偶然事件，促使了这种想法的形成。7月25日是个星期二，阿兰·普利查德在那一天遇到了两件事情：《东方明星报》的总经理将他叫到自己的办公室；他还遇见了爱尔莎。

普利查德的生活中有一大憾事，就是未能及早下定决心从失败的婚姻中摆脱出来，从而让爱尔莎成为一个诚实的女人。要是他那样做了，事情就会不同的。自从两人分手后，似乎再不会相逢，但六年之后，在离西贡千里之遥的地方，他竟在曼德兰饭店的门厅里遇见了她。

和往常一样，他在那天早上七点四十到《东方明星报》去上班。报社位于肯尼迪区，离中央区两英里远。这里是香港最古老的城区之一，建筑显得低矮寒酸，店铺的门面都很阴暗。旅游者们觉得这里很值得留影，而普利查德却总感到这儿有一种被抛弃的冷落感。尽管外国佬带来了出租车和霓虹招牌，这里给人的感觉仍象是一座古旧的中国港口。

《东方明星报》位于肯尼迪区倒是非常合适，它是香港最早的一家英文报纸。这家报纸在历史上曾很有影响，在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它极力宣传要结束鸦片战争，但近年来一直不景气，时时有谣传说这家报社要倒闭。尽管一家有权势的中国报业辛迪加把它从欧洲人手中接管过来，并大幅度地削减开支，报社还是连年亏损。那些参加“鹅毛笔俱乐部”的人说，没有比在《东方明星报》工作更糟糕的了。普利查德

从不参与他们的争论，他们说他和《东方明星报》很般配，总是沉浸在对美好往日的追忆中。

报社大楼是一座不起眼的四层建筑，在这里工作一点儿也让人提不起兴趣。前门通向一间窄小的门面，直对着印刷房。走上楼梯后是电话台和接待桌，一个阴沉着脸的广东姑娘坐在那儿，一天的时间大部分用来染指甲。再过去是一间间用木板和玻璃隔开的狭小的编辑室。

普利查德穿过新闻室，走进副总编辑室。新来的副总编考莱士已经在那了，正埋头审读一篇新闻稿，桌上还堆着一大摞稿件。普利查德和他打了声招呼，考莱士一本正经地看了看手表。最近一个月以来几乎每天早晨总是这样，考莱士提醒着比他年岁大一倍的普利查德，暗示他迟到了。为了保持自尊，普利查德便故意每天晚到十分钟。考莱士一直没胆量公开指责他，但总以看表的方式让他感到不舒服。

“阿兰，请你先看这篇关于菲律宾绑架案的报道好吗？如果没有什么更好的消息，今天的头版就用它。”

普利查德故意慢腾腾地脱下茄克，把它搭在椅背上，然后又挽起衬衣的袖子，这才走到桌边拿起新闻稿，开始工作起来。

三年来每周六天，他的工作一成不变。他每天工作九个半钟头，中午就在报社附近的一家小饭馆吃午饭，喝两杯啤酒。他的工作是改写新闻稿，标明铅印字号，加上标题。对于一个象他那样有经验的人来说，这工作实在很枯燥，他心想终有一天会有人发明一种机器来更有效地做这工作的。他一天就盼着快到下午五点钟，当《东方明星报》的最后一版开印后，他就搭上一辆电车到“鹅毛笔俱乐部”去，喝上他晚间的一杯酒。

他的日子千篇一律，很少有什么变化。当他开始工作五分钟后，电话台的女服务员进来找他时，让他吃了一惊。

“苏先生想见您。”

“苏先生？您是说现在吗？”

“对，就是现在。”她有点不耐烦地说，似乎报社总经理苏先生的话从来都是不可耽搁的。这有点不同寻常，平时苏先生要找谁谈话，总是在临近下班的时候，这样便可节约工作时间。并且他见人很少是为了夸奖，一般总是责备。

普利查德手里拿着那篇关于绑架的报道，转身对考莱士说：“看起来我得立刻去了。”

“尽快吧，阿兰。”

普利查德穿上茄克，向三楼总经理办公室走去。他一路上回想着自己最近发过的新闻稿，看是否有些失误的地方。常常会有一些中国律师写些语气强硬的信来：我们注意到贵报的某条标题……。

苏先生——报社的所有欧洲记者都只知道他姓苏，而不知道他叫什么，他是去年由报社的新主人安排进来的。苏先生是个身材瘦小的广东人，戴着一副厚厚的椭圆形眼镜，让人很难判断他的年龄。他坐在办公桌后的大转椅里，不苟言笑，决定着《东方明星报》所有重要的事情。他挥手示意普利查德坐下，并让私人秘书去沏茶。在等茶时，他用华丽而晦涩的英语闲聊着晨报的标题。当茶来了，他们每人喝了一小杯，然后苏先生又用茶壶给普利查德的茶杯斟满。这才问道：“你来这里工作多久了？”

“快三年了，到九月份就三年了。”

“比我在这儿的时间要长。你以前作为外国报纸的记者，到这里来一定会觉得是一种变化。”

“是的，”普利查德耸耸肩，“我已经习惯了。”

“不管怎么说，”苏先生温和地坚持道，“对于一位象你这样有国际声誉的背景的人来说，到这样一家微不足道的殖民地报纸来工作，可真是太委屈了。你肯定不准备在这里干一辈子吧？”

“目前这是我找到的唯一的工作。”

“当然，”苏先生有点为难地说，“你以前是在联邦通讯社工作，对吗？我想你一定作过很多次旅行，在很多地方居住过。”

“我是在新加坡加入联邦通讯社的，那是二十年以前的事了。后来我又去过吉隆坡，曼谷和西贡，干电讯记者总是要跑很多地方。”

“可惜我们这里却没有这个能力让你享受到这些。我想你以前挣的是美元吧？”

“是的。”

“还有福利待遇，例如报销旅费和住房？”

普利查德点点头。

“你难道不想往那样的工作吗？”

“有时这样。”从苏先生毫无表情的面孔上，很难猜到这次谈话的用意何在。“坦率地说，有时还不仅只是想往，但往日已一去不返了，我必须忘记它们。”

“如果你想再找一份那样的工作，我不会责备你的。要是我处在你的位置上，我会尽力寻找机会的。”他停顿了一下，“普利查德先生，坦率地讲，你是否看中了别的工作？”

普利查德笑了笑，喝了口茶。苏先生要么是太天真，要么是太中国化，微妙得让人摸不着头脑。“不，”他说，“我不

会假装说我没试过，路透社、美联社、法新社、我都试过，还有英国、美国、澳大利亚的各家报纸。他们要用的都是得过汉语学位的有希望的年轻人，而我已经四十岁了。另外，我的历史上还有一段问题。记者这一行真是可笑，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你可以作为一名很有前途的年轻人，可突然有一天早上你醒来时，会发现自己已经老了。尤其是当你在一家医院里醒来，忍受着酒精中毒的痛苦时。您当然已经听说过我的故事了，没准还是非常夸张的。”

苏先生盯着自己的茶杯，没准他是想替普利查德挽回面子，这个英国人自己显然觉得无所谓。他肯定知道普利查德是如何丢掉在联邦通讯社的工作的。

“我之所以要这样问的原因是，”苏先生抬起头来，透过厚厚的镜片小心翼翼地看着普利查德，“我面临着困难。你知道我们一直在缩减开支？”

“是的。”

“我们要尽力把工作人员压缩到最低限度，来摆脱经济困境。但还有一份工作需要裁去，普利查德先生”。

“哪份工作？”

“这就是我所以要问你是否有别的工作要干的原因。”

普利查德这才恍然大悟。“等一下，你是否在告诉我……”

“你在这里的工作非常出色，我感到非常遗憾。”

“天哪，您在说些什么呀？”普利查德起身来，瞪着苏先生。

“我们仔细考虑过了。为了照顾那些有家眷的以及比你年轻的人……”

“听着，你究竟是否要开除我？”

“开除？”苏先生双手一摊，“不，不是这么回事。你的情况是属于人员超编，与开除截然不同。我们会为你开一份出色的工作记录，毫无问题。实际上，你可以自愿申请作为超编人员辞职。”

“要是我不愿意这样做会怎么样？”

“这样对大家都不利，你不这样认为吗？别忘了，你的聘书中并不包括因超编而解聘的补偿。”

“是吗？”

“这一条我们没必要写在纸上，因为我们是以君子方式来解决问题的。”

“你是说如果我不声不响地辞职，你会给我一大笔好处？”

苏先生双手一摊，说：“最好是友好地解决问题，就这样。”

“听着，”普利查德双手撑在苏先生的办公桌上，紧紧地盯着他的面孔，“在我三年前出事之前，我一直处于记者这一行的巅峰，我是世界上最大一家通讯社在东南亚地区的首席记者。就是现在我依然非常骄傲，别指望我会乞求施舍。”

苏先生无动于衷地扶了扶眼镜，“你当初的确是颇有盛名，但无论如何，你还是干了这份工作……”

“因为这是我唯一能找到的工作，”普利查德说，他努力克制住自己的火气。

“……并且你接受了聘用条件，其中之一便是每月一聘。我不想过于武断，我的建议是这样的：你在三个月之内的任何时候均可离职，我们将付给你薪水直到离职日期，并且考虑到你在报社的三年服务，我们再付你一笔相当于两个月薪水的钱。我想你不会觉得这还不够慷慨吧，灵活的离职日

期也有助你另谋它职。”

“我肯定会遇上无数的机会的。”普利查德苦笑着说。

苏先生的双手合什而后又分开，做了一个佛教中无能为力的手势。随后他站起身来，表示谈话已经结束。

## 第二章

普利查德下午五点钟下班后，坐电车回中央区。车上挤满了流汗的亚洲人，又闷又热，简直要让人窒息。最近几年来，他有时会感到困在他周围的事物简直让他透不过气来，就象这些在他身边围得水泄不通的人给他的感觉一样，没有一个出口。甚至在热带地区的英国人常做的梦想——退休后回到翠绿的乡村家园，星期天早上到乡村俱乐部喝上几杯——也打动不了他，因为他感到这与自己无缘。

自从三年前发生的一系列事件把他压垮以来，他的孤独感越来越深。那时连续发生了那么多的事情，给他的心灵造成了永久性的伤害——离婚，儿子死亡，他在越南所相当的繁重的工作，然后是那次险些让他丧命的精神崩溃。现在他发现还有比在《东方明星报》工作更糟的事情，一个人竟会被那儿解雇。

普利查德出生在马来西亚，父亲是一位英国橡胶园主，除了在二次世界大战时他和母亲被疏散到澳大利亚呆了四年外，他一生都长在亚洲。他的父亲在新加坡死于日本人手中，母亲在战后回到马来西亚，准备收拾一下家产回英国，却嫁给了一个殖民地警官。他每天要喝掉一瓶威士忌，还常常侮辱她。继父挣的钱除了付帐外，绝不够送普利查德回英国念寄宿学校的，于是他就随着继父的工作迁移，在吉隆坡、马六甲和新加坡上过很多学校。那些学校有严格的教学规定，学生大都是一些中产阶级中国人野心勃勃的子弟。他在十七岁时，就离开学校到《海峡时报》当了名见习记者。

当他在报社获得足够经验时，他到联邦通讯社找了份工作。他在二十五岁时成了这家美国电讯通讯社在吉隆坡分社的负责人，他就是在那儿遇见并娶了温迪，她父亲是一位前殖民地文职人员，后来留在那里当了独立政府的顾问。1966年，他们的儿子加里出生了。

那时他们的婚姻已经出现了裂痕，就象当时周围混乱的局势一样。美国在越南的卷入使整个东南亚陷进了一场风暴：柬埔寨、老挝和泰国都乱成一团；马来西亚正面临二十年中共产党的第二次执政；印度尼西亚人正在和英国人作战。在这些冲突中，普利查德成为了一名国际闻名的记者，但却付出了个人生活的代价。他常常不在家里，回家后也是埋头工作，说不定何时又要出去采访。温迪是在殖民地悠闲的气氛中长大的，喜欢在举办晚会前两个星期就发出请柬，对他的工作甚为不满。

他和温迪之间的感情日益淡薄，以至发展到相互嫌怨。他们对自己说，没有分手的原因是为了孩子着想。但实际上，维持着他们关系的是一种无所谓的淡漠态度，双方谁也不愿意主动提出离婚。

离开吉隆坡后，普利查德到曼谷工作了三年。然后他到了风暴的中心——西贡去工作，这导致了他们最后的分手。西贡不能带家属去，所以他让温迪和加里到她父母那里去度假，他们现在已退休，居住在汉普郡。温迪和加里一去就再也没有回来。四年后，温迪提出要离婚，并要求抚养孩子。那期间爱尔莎闯进了他的生活，然后又离开了。

他在越南的日子极为忙碌。几年来他一直在外围报道这场战争，他发现自己简直对报道着了魔。他到越南时，美国人已开始撤军，他们弃在身后的毁乱荒凉与失望让普利查德

甚为吃惊。他感到自己有责任按照真相报道这场战争所带来的恐怖与浪费，这在当时是没有多少记者肯做的事情。他把重点放在南越政府的腐败与散乱的报道上，以及“越南化”运动的失败。他在一篇特写中提前十八月预言了南越武装力量在北越全面进攻下将彻底失败。

他报道的内容既没有让他得到美国在西贡的工作人员喜欢——那些急躁的外交官，敏感的殖民者，冷酷的中央情报局人员，还有那些愚蠢的公共关系人员；也未得到联邦通讯社的领导们赏识。那篇关于南越军队的报道一直就没发出去，相反，纽约倒拍来一封电报，告诫他不要再写那些“会引起争议”的报道。由于他的英国背景，人们认为他有左翼或反美倾向。实际上，他的看法是由于他与亚洲的联系而形成的，越南所承受的痛苦仿佛就是他自己的痛苦。

他那时的工作繁重得要命，每周工作七天，每天工作十八个小时，拼死赶时间报道新闻，靠威士忌和药品支撑着。迟早会出事的，对于越南和他本人来说都是这样。1975年5月29日，当北越的坦克沿一号公路隆隆开来时，南越的防线完全崩溃了，整个局势陷入一片混乱。普利查德收到温迪从英国打来的电报，让他彻底崩溃了。

他在中街下了电车，在交通高峰的人群中向古罗塞斯特大楼走去。他乘电梯到了六梯，“鹅毛笔俱乐部”就在这里。这家俱乐部比起街对面的“外国记者俱乐部”来说寒酸多了，只有那些交不起那家俱乐部费用的记者才来这儿。这里几乎没什么设施，只有一张马蹄形的吧台，二十个吱嘎作响的竹制高脚凳，还有两三张桌子。在它不多的轶事中，曾有一位美国著名的小说家在这儿喝了十四个小时的酒，然后在男厕所里上吊自杀了。有些成员认为这是个不祥的征兆，因为

俱乐部目睹的是事业的结局，而不是开端。

但这里的酒很便宜，并且还可以赊帐，虽然每个月末会有一个令人不愉快的时刻，俱乐部的经理会向普利查德鞠上一躬，并把一大叠帐单放在一只托盘上摆到他面前。普利查德很喜欢这里的气氛，这里总有他认识的人，《东方明星报》和《南华晨报》的记者，坐在那里闲聊。他喜欢呆在那里的另一个原因，是他不愿意一个人回到空荡荡的住处。

并不是他感到孤独，至少他是这样告诉自己的，只是他一个人呆着感到有点不舒服。似乎尽管他一生中绝大部分时间是过着单身生活的，但他并不习惯于这样。

那天黄昏“鹅毛笔俱乐部”还和经常一样。虽然这里是作为一个记者俱乐部成立的，但并不限于记者加入，从下午五点到七点，总有很多中下层的欧洲商人和文职人员来这里喝酒。普利查德走到吧台前，发现身边站着贝克斯特。

“阿兰，喝一杯吗？今天有什么新消息？”

“没什么特别的。”

“你们这些人总是这么说。来杯苏格兰威士忌，怎么样？‘呆子’！”贝克斯特突然砸着吧台，喊了起来。“呆子”是俱乐部一个服务员的浑名，他是个山东人，在这里已经干个三十年了。他不喜欢来这里的顾客，服务总是慢腾腾的。

“‘呆子’，给普利查德先生来杯苏打威士忌，多来点冰。再给我来杯杜松子酒。快点！”“呆子”慢慢地转过身去，口中还喃喃自语着什么。

“真可恶，只有这家俱乐部肯雇用他。”贝克斯特摇摇头说。普利查德心想，没准这也是唯一的一家肯容忍他的俱乐部，“骑马俱乐部”和“皇家游艇俱乐部”都向贝克斯特下了逐客令。他是干投资商业的，当他几年前从东马来西亚来这